

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总表
- 三、支出决算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三) 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三)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信访工作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
2. 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和区级信访部门的来信、来访和网上投诉、督促检查依法逐级走访和视频接访制度的落实；
3. 负责向区委、区政府反映群众在信访活动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

4. 负责国家信访局、省、市信访局和中、省、市、区领导批示信访事项的立案、交办、督办工作,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按规定做好信访复查、复核工作;
5. 综合协调处理“三跨”(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三分离”(人、事、户分离)和重大疑难信访事项;
6. 负责高陵户籍进京上访人员的劝返工作;
7. 健全完善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研判机制,分析评估信访风险;
8. 负责全区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对群众进行宣传解释和思想疏导,提供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9. 负责派驻区信访接待中心机构和人员的管理、服务和日常考核工作;
10. 综合协调和指导全区信访工作,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建议;
11. 负责全区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对违反信访工作纪律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

(二) 内设机构: 办公室、接待科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包括本级(机关)预算, 无二级预算单位:

序 号	单 位 名 称
-----	---------

1	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机关)
---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8 人；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 5 人、事业 8 人，行政工勤 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决算表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否	
否	
否	
否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3.8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7.2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4. 6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3. 80	本年支出合计	391. 9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6. 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8. 04
收入总计	399. 95	支出总计	399. 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编制部门：西

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 计		393. 80	393. 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 14	379. 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9.14	379.14					
2010301	行政运行	190.52	190.52					
2010308	信访事务	188.62	188.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7	14.67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	14.67	14.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7	14.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3.8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7.24	377.2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4.67	14.6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 其他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393.80	本年支出合计	391.91	391.9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1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04	8.0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399.95	支出总计	399.95	399.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科目编码				
合 计		208.07	196.97	11.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6.97	196.97		
30101	基本工资	50.34	50.34		
30102	津贴补贴	58.21	58.21		
30103	奖金	28.78	28.78		
30107	绩效工资	24.00	24.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37	15.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38	0.3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83	0.8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0	4.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6	14.66		
302	商品服务支出	11.10		11.1	
30201	办公费	1.78		1.78	
30202	印刷费	0.32		0.32	
30206	电费	0.31		0.31	
30207	邮电费	0.04		0.04	
30211	差旅费	0.78		0.78	
30214	租赁费	0.08		0.08	
30226	劳务费	0.71		0.71	
30228	工会谨防	1.88		1.8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9		5.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25		0.25				1.5	3.65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预算数和实际支出。预算数为调整预算数。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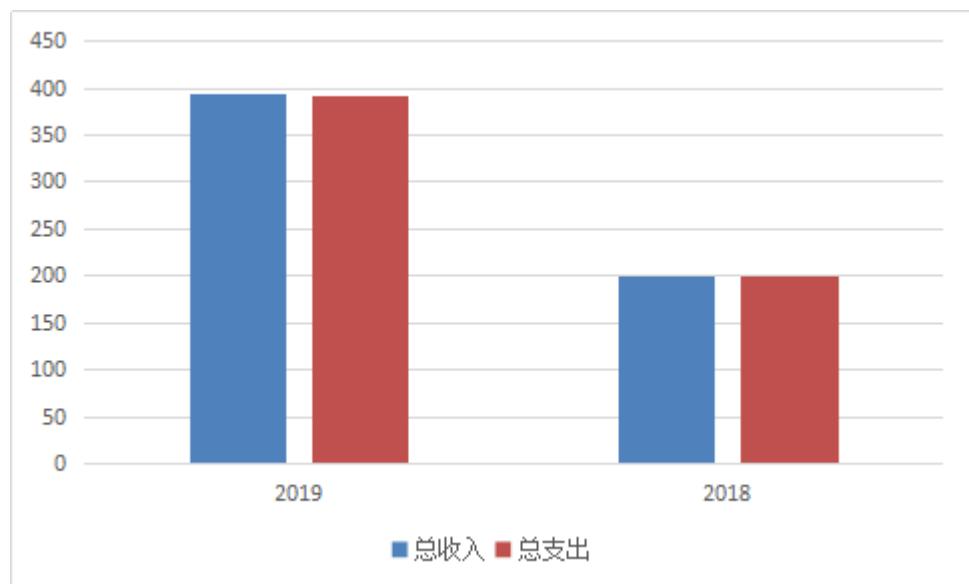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总体收入 393.8 万元，2018 年度总体收入 199.67 万元，比上一年增加 194.13 万元，主要原因是信访疑难救助资金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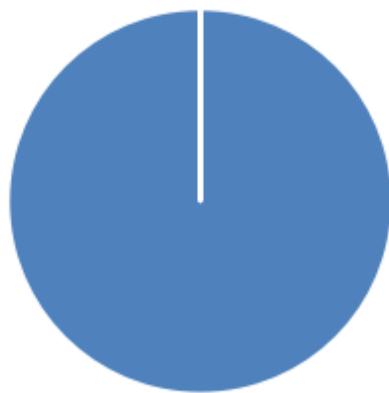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总体支出 391.91 万元，2018 年度总体支出 199.67 万元，比上一年增加 192.24 万元，主要原因是信访疑难救助资金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39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3.8 万元，占总收入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收入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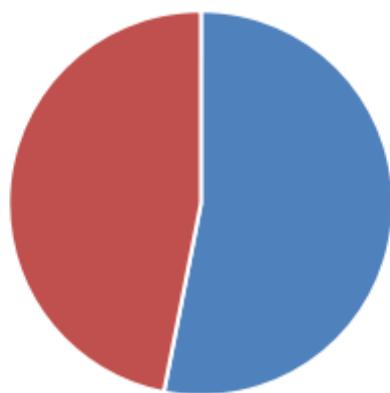
■ 财政拨款收入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391.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8.07 万元，占 53.1%；项目支出 183.84 万元，占 46.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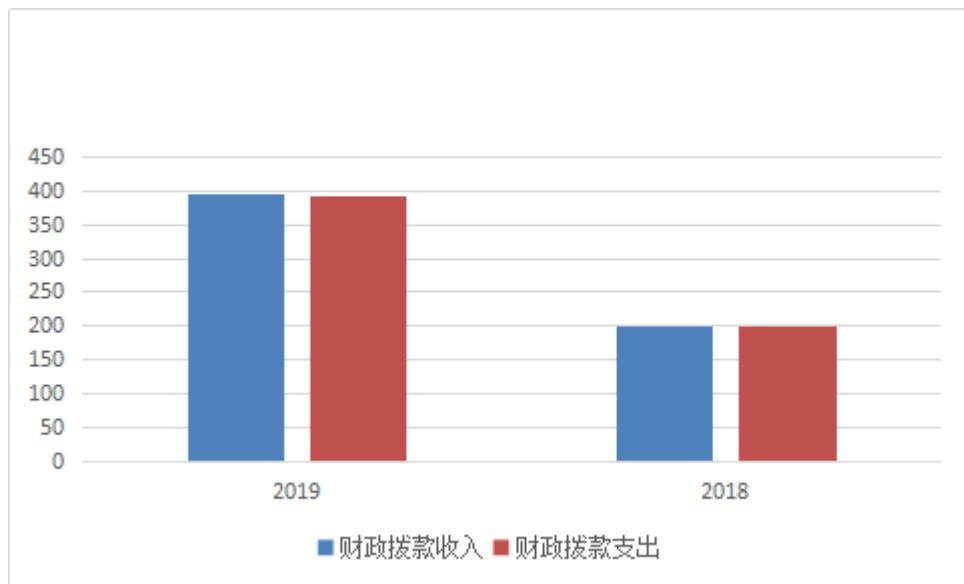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总体收入 393.8 万元，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体收入 199.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4.13 万元，主要原因是信访疑难救助资金支出增加。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总体支出 391.91 万元，2018 年度财政拨款总体支出 199.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2.24 万元，主要原因是信访疑难救助资金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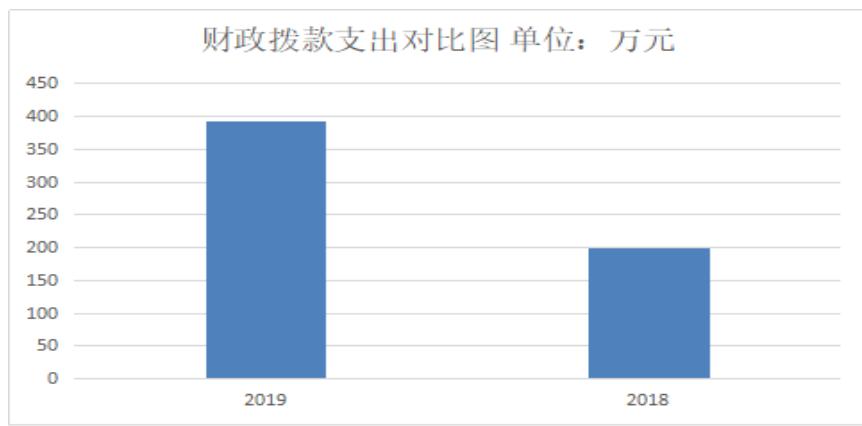
出对比图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91.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9.67 万元，增长 49.0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信访疑难救助资金的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单位：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06.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1.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4%。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50.52 万元，调整预算为 19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调整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员目标考评奖金和事业人员绩效工资。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345 万元，调整预算为 183.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调整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将信访疑难救助资金调剂到责任单位用于解决信访事项。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0.83 万元，调整预算为 14.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调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支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8.0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96.97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1.10 万元。

人员经费 196.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0.34 万元，津贴补贴 58.21 万元，奖金 28.78 万元，绩效工资 24 万元，养老保险 15.3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3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8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4.66 万元。

公用经费 11.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78 万元，印刷费 0.32 万元，电费 0.31 万元，邮电费 0.04 万元，差旅费 0.78 万元，租赁房 0.08 万元，劳务费 0.71 万元，工会经费 1.8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1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0，决算数较预算数无增减变动。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0，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无增减。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0，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开支。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培训费预算为 3.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培训业务减少。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会议费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精减



会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 1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

涉及资金 391.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部门整体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391.9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一级项目维护重大会议节点日期间信访稳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分。项目全年预算 300 万元，调整预算数 183.84 万元，执行数 183.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019 年区信访工作，以维护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社会和谐稳定为主线，以“健全机制、压实责任、事要解决”为核心，不断深化信访工作制度改革，积牢树立“四个意识”，不断坚定“四个自信”，强化责任担当，紧盯源头防控，积极主动作为，全面提升信访工作效能，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群众满意率，信访工作社会影响力显著提高，有效维护了全区社会大局稳定。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 2019 年度整体自评得分 82.5 分。全年预算数 506.35 万元，调整预算数 391.90 万元，执行数 391.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1. 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56 件，化解 56 件，化解率 100%。2. 共开展实地督导检查 10 次，督促化解问题 18 件。3. 网上信访信息系统受理案件 315 件，办结 315 件。4. 加强网上信访代办员队伍建设，对全区网上信访代办员 39 名代办员进行各类业务培训 8 次，代办信访案件 148 件，办结 134 件。5. 省交办攻坚战案件 2 件，办结 2 件，化解 1 件；本级梳理攻坚战案件 10 件，办结 10 件，化解 8 件。6. 区级领导接待群众 107 批 129 人次，化解率 100%，办结率 93.3%。7. 共依法处理涉访违法行为 4 人 4 次，行政拘留 4 人。8. 重要节点期，共组织召开信访专项问题协调会 12 次，化解信访疑难案件 12 件；发出预警通知 125 份，实现了重要时期人员在位。

主要工作绩效是：一是有效控制进京非访和到省赴市越级访。二是大力提升网上信访“四率一占比”。三是有效推进矛盾攻坚化解。四是积极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五是有效增强法治信访建设。六是圆满完成各项信访保障任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对初信初访重视不够。二是网上信访落实不力。三是服务意识不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信访责任落实。二是规范信访基础业务。三是有效控降越级访和非访问题。四是创新信访工作方式方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自评得分：86 分

<p>(一) 简要概述部]职能与职责。</p> <p>1. 贯彻执行信访工作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 2. 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和区级信访部门的来信、来访和网上投诉、督促检查依法逐级走访和视频接访制度的落实； 3. 负责向区委、区政府反映群众在信访活动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 4. 负责国家信访局、省、市信访局和中、省、市、区领导批示信访事项的立案、交办、督办工作，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按规定做好信访复查、复核工作； 5. 综合协调处理“三跨”（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三分离”（人、事、户分离）和重大疑难信访事项； 6. 负责高陵户籍进京上访人员的劝返工作； 7. 健全完善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研判机制，分析评估信访风险； 8. 负责全区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对群众进行宣传解释和思想疏导，提供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 9. 负责派驻区信访接待中心机构和人员的管理、服务和日常考核工作； 10. 综合协调和指导全区信访工作，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建议； 11. 负责全区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对违反信访工作纪律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p>										
<p>二) 简要概述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p>			2019 年度部门支出 391.9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96.97 万元，占 50.26%，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87 万元，占 49.21%；资本性支出 2.07 万元，占 0.53%.							
<p>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p>			1. 勇担政治使命责任，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信访工作任务；2. 紧抓减增降控工作，全力推进年度目标任务完成；3. 聚焦信访突出问题，坚决打赢矛盾化解攻坚战；4. 狠抓基础业务建设，信访“四率一占比”明显跃升；5. 坚持目标效果导向，体制机制不断创新完善。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 9 分。预算完成率在 90%（含）和 95% 之间，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含）和 90% 之间，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含）和 85% 之间，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含）和 80% 之间，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 0 分。	506.35/506.35	100	100	10		
----	-----------	------------	----	--	---------------	-----	-----	----	--	--

		预算调整率(5分)	5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102.78/5 06.35	100	20.3 %	0	信访疑难救助资金划拨到责任单位用于解决信访问题。
投入 (25分)	预算执行	支出进度率(5分)	5	<p>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p> <p>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转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p> <p>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p>	<p>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p> <p>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p>	直接支付 和授权支付	半年进度 45%， 三季度进度 75%， 年末 100%	6月底 进度 18%， 9月底进度 77%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p>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p> <p>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100%。</p>	<p>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p> <p>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p>		100%	100%	5	我单位为全额财政拨款，无其他收入。
过程 (15分)	预算管理	“三公经费”控制(5分)	5	<p>“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p>	<p>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p>	0.25	100%	0%	5	
		资产管理规范(5分)	5	<p>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p> <p>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p> <p>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p> <p>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p>	<p>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p>		全部符合	部分符合	1	资产配置部分不合理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对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陆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	部分符合			
									5		
效果	项目产出(40分)	40	完成年初预算的既定目标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目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35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效益(20分)	20	完成年初预算的既定目标		100%	100%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分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绩效指标分析”是{|};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接受,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m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m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维护重大会议节点日期间信访稳定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信访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00	300	183.84	10	61.28%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183.84	—	61.28%	—
上年结转资金			6.15	6.15	6.1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19年，我区信访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信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补齐短板提升执行力为统揽，继续打造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全力打好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点问题、重点人员化解攻坚战，更好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奋力开创新时代信访工作新局面。					2019年区信访工作，以维护新中国成立70周年社会和谐稳定为主线，以“健全机制、压实责任、事要解决”为核心，不断深化信访工作制度改革，积牢树立“四个意识”，不断坚定“四个自信”，强化责任担当，紧盯源头防控，积极主动作为，全面提升信访工作效能，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群众满意率，信访工作社会影响力显著提高，有效维护了全区社会大局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访量	≥3000人次	3252人次	6	6	引导群众网上信访
			办理群众来信数量。	≥50件	46件	6	5	
			区级领导接访下访次数。	≥140人次	125人次	6	5	
			网上信访事项办理量。	≥500件	610件	6	6	
			复查复核事项数量。	30件	28件	6	5	
		质量指标	网上信访事项参评率。	75%	65.60%	6	3	
	时效指标	信访工作机构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100%	100%	6	6		
		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	100%	100%	6	6		
		群众参评率	≥65%	63.3%	6	4		
		群众满意率	≥98	96.7%	6	4		
	成本指标	严格完成本年度市考指标各项任务，确保全区信访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1年	1年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到北京非接待场所上访下降率	≥10%	25%	6	6	
	赴省市集体访下降率	≥10%	61%	6	6	
	区委区政府门前集访下降率	≥10%	27.9%	6	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期限	1年	1年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人对高陵区信访工作满意度	≥98%	95%	10	8
总分				100	88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1.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8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24 万元，主要是人员调动其他交通费用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19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调整预算数：填列经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和预算调增调减数，即：调整预算数=年初预算数+预算调增数-预算调减数。